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表

采购项目名称	教育技术学专业认证第三方评价		
拟定供应商全称	北京新锦成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单位	深圳大学师范学院	采购联系人	李弘
专家论证意见	<p>经本校其它认证专业的推荐，和前期多方面了解，我们认为北京新锦成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是国内唯一满足我校教育技术学专业认证第三方评价服务要求的单位，具备社会认可度高、专业性权威性高、高校项目经验丰富、调研方式可行、指标体系完善、数据信息可靠等优势，在师范类、工程类、医学等领域有丰富的专业认证经验，以往项目通过率高。因此，本项目符合采用单一来源的条件，采购对象为北京新锦成数据科技有限公司。</p>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程国维	深圳大学	副教授	
李七月	深圳大学	教授	
李伟强	深圳大学	副高	
经专家组共同协商，一致推荐 李七月 为本场论证会专家组组长。			

专家签名：

程国维 李七月 2020年1月16日

备注：

- 1、本表仅适用于《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三）、（四）项情形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论证，专家论证意见中必须给出是否符合该条款的情形的明确意见。
- 2、专家需是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的人员。专家组人员不得少于3人。专家不能与论证项目有直接利害关系、不能是潜在供应商及其关联单位的人员。
- 3、《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

第二十一条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项目，可以适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 (一) 经政府确定的应急项目或者抢险救灾项目，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
- (二) 经保密机关认定的涉密项目，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
- (三) 为保证与原有政府采购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向原供应商添购的；
- (四) 其他具有复杂性、专门性、特殊性的项目，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

前款所称单一来源采购，是指采购人、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或者社会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成谈判小组，与唯一供应商通过谈判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扫描全能王 创建